



**JIMU GROUP LIMITED**

**積木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87)

### 第三季度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載有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規定須提供有關積木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資料的詳情，本公司董事(「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乃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 業績

積木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連同二零二零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貨品及服務的收益	5	4,585	18,796	9,879	53,977
其他收入		461	157	631	6,048
其他收益及虧損		(50)	21	282	1,246
購買及更換存貨		(3,929)	(9,821)	(5,486)	(24,674)
僱員福利開支		(1,664)	(10,001)	(11,912)	(35,865)
其他經營開支		(833)	(4,159)	(6,561)	(11,576)
融資成本		—	(50)	(71)	(337)
除稅前虧損		(1,430)	(5,057)	(13,238)	(11,181)
所得稅抵免	6	398	219	2,220	1,457
本期間虧損	7	(1,032)	(4,838)	(11,018)	(9,724)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由功能貨幣換算至呈列貨幣 的匯兌差額		(3)	196	44	72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1,035)	(4,642)	(10,974)	(9,652)
每股虧損	9				
基本(港仙)		(0.21)	(1.01)	(2.20)	(2.03)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2)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3)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5,016	55,784	148	4,950	1,630	(58,959)	8,569
本期間虧損	-	-	-	-	-	(11,018)	(11,018)
由功能貨幣換算至呈列貨幣的 匯兌差額	-	-	44	-	-	-	44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	-	44	-	-	(11,018)	(10,974)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5,016	55,784	192	4,950	1,630	(69,977)	(2,405)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4,800	46,917	(177)	(67)	-	(48,624)	2,849
本期間虧損	-	-	-	-	-	(9,724)	(9,724)
由功能貨幣換算至呈列貨幣的 匯兌差額	-	-	72	-	-	-	72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	-	72	-	-	(9,724)	(9,652)
視作一名前董事/董事出資 (附註1)	-	-	-	4,360	-	-	4,360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4,800	46,917	(105)	4,293	-	(58,348)	(2,443)

附註1：金額4,360,000港元指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根據一名前董事/董事(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辭任且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與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永駿國際企業有限公司訂立的豁免契據協議豁免應付該董事款項。

附註2：資本儲備指i)相當於於過往年度超過收購附屬公司Alliance International Sourcing Limited(「Alliance」)額外60%非控股權益支付代價的公平值的非控股權益賬面值之間的差額77,000港元；ii)相當於若干集團實體(包括永駿國際企業有限公司、Dodge & Swerve Limited及Alliance)的股本總和金額10,000港元，其已於二零一五年根據重組轉撥至資本儲備；及iii)相當於根據一名前董事/董事與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永駿國際企業有限公司訂立的豁免契據協議豁免應付該前董事/董事款項金額5,017,000港元。

附註3：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每間中國附屬公司均須將其中國法定賬目所列除稅後淨收入之10%轉撥至法定儲備，直至其結餘達到該附屬公司註冊資本50%為止。董事可酌情作出額外撥款。有關附屬公司之法定儲備可用作抵銷累計虧損或轉為繳足股本。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 1. 一般資料

積木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眾上市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Jimu Group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最終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股東為Jimu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中環雲咸街33號LKF大樓20樓20-01室及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更改為香港駱克道54-62號百老匯街12樓06室。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功能貨幣有別。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由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其大部分投資者位於香港，故首選以港元呈列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GEM證券上市規則第18章的適用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3. 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已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有關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的 租金寬減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	-------------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應用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 4.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公司行政總裁(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之資料,著重於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或服務類型。本集團現時分為兩個經營分部。該等經營分部乃按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資料之編製基準進行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分分析如下:

- 貸款中介及信貸評估服務—提供貸款前中介服務及貸款後中介服務以及信貸評估服務(二零二零年:貸款前中介服務及貸款後中介服務);及
- 鞋服業務—鞋服(二零二零年:鞋履業務)設計、開發、生產管理(包括質量控制)及物流管理服務以及貿易。

上述經營分部構成本集團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

以下為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對本集團收益及業績的分析: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未經審核)

	鞋服業務 千港元	貸款中介及 信貸評估 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u>5,904</u>	<u>3,975</u>	<u>9,879</u>
分部業績	<u>(3,841)</u>	<u>(6,797)</u>	<u>(10,638)</u>
未分配開支			<u>(2,600)</u>
除稅前虧損			<u><u>(13,238)</u></u>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未經審核)

	鞋服業務 千港元	貸款中介及 信貸評估 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u>34,096</u>	<u>19,881</u>	<u>53,977</u>
分部業績	<u>9,174</u>	<u>(13,784)</u>	<u>(4,610)</u>
未分配開支			<u>(6,571)</u>
除稅前虧損			<u><u>(11,181)</u></u>

上文所呈報分部收益為自外部客戶產生的收益。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並無任何內部間銷售。

## 5. 來自貨品及服務的收益

本集團來自貨品及服務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鞋服業務貿易	4,264	12,550	5,904	34,096
提供貸款中介服務	247	6,246	2,858	19,881
提供信貸評估服務	74	—	1,117	—
	<u>4,585</u>	<u>18,796</u>	<u>9,879</u>	<u>53,977</u>

## 6.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即期稅項	—	269	—	2,042
遞延稅項	(398)	(488)	(2,220)	(3,499)
	<u>(398)</u>	<u>(219)</u>	<u>(2,220)</u>	<u>(1,457)</u>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法規，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 7. 本期間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間虧損乃經扣除(計入)				
以下各項後達致：				
董事酬金	488	309	1,351	1,193
其他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039	10,344	8,520	31,28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7	(652)	2,041	3,388
總員工成本	1,664	10,001	11,912	35,86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5	133	182	268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	589
短期租賃相關之開支	206	355	750	1,124
利息收入	—	(97)	(71)	(221)

## 8.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內概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無)。

##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b>虧損：</b>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採用的				
本期間虧損	<u>(1,032)</u>	<u>(4,838)</u>	<u>(11,018)</u>	<u>(9,724)</u>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b>股份數目：</b>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採用的				
普通股數目	<u>501,600</u>	<u>480,000</u>	<u>501,600</u>	<u>480,000</u>

並無呈列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乃由於兩個期間內並無潛在的已發行普通股。

## 10. 報告期間後事項

### 目標公司若干股權之潛在收購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日，本集團作為買方與Li Kwok Ming先生及Dai Alex先生（統稱為「賣方」，連同本公司統稱「訂約方」）訂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本集團潛在收購Stay Fresh Footwear Inc.（「目標公司」）約67%的權益（「潛在收購事項」）。目標公司的主要業務為主要於加拿大專門從事高級及收藏級運動鞋、街頭服飾及配飾，於鞋履行業享有良好聲譽並協助本集團有利地開拓海外市場。

潛在收購事項下的股權金額、潛在收購事項的代價及該代價的付款條款須由諒解備忘錄的訂約方進一步磋商釐定。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日之公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從事貸款中介及信貸評估業務以及鞋服業務。

#### 貸款中介及信貸評估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開始向中國客戶提供貸款中介服務。本集團已於中國不同地區設立分支機構網絡以向有融資需求的客戶提供協助，尤其專注於中國三四線城市的個人客戶。該等客戶與一線城市個人客戶相比一般缺乏對於市場上可用融資解決方案的知識或途徑。本集團已建立信貸評級系統，經計及客戶的財務狀況、先前借款及償還歷史及其他行為模式，給出客戶內部信貸評分。我們的風險團隊定期監控及更新運算法則以滿足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我們的分支機構體系，連同互聯網技術基礎架構可令我們相對輕鬆踏足該等市場。自建信貸評級系統有助於過濾信貸評級較低的客戶及可令我們專注於更為優質的客戶。隨後現場信貸團隊進行現場拜訪及其他盡職調查程序以驗證資料的真實性。基於該等信貸評分及盡職調查材料，信貸評級團隊將考慮是否向合適的資金來源（可能包括銀行及非銀行機構）作出貸款推薦建議。於雙方同意後，分支機構負責聯絡客戶及資金來源以及安排訂立合約。

分支機構於相關貸款支付後向該等客戶提供客戶貸後服務。有關服務包括還款提醒以及財務狀況跟踪。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貸款中介業務出現大幅下滑。大幅下滑有兩個主要原因。

首先，貸款中介及信貸評估業務仍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的嚴重影響。中國政府在中國各地採取了多項政策。本集團亦於中國實行特別工作安排，包括（但不限於）在家工作安排及減少與客戶的商務會議。該等措施導致貸款中介服務急劇下降。其次，新型冠狀病毒肺炎亦對貸款人及中介服務平台（統稱「資金來源」）造成重大影響。在此經濟形勢下，該等資金來源的貸款意願下降，甚至可能導致彼等改變商業計劃。

自二零二零年起，本集團已提供信貸評估服務，授予一家汽車銷售服務店為其客戶接入信貸評估服務系統的權利。本集團已為該店量身定制了一套信貸評估系統，並協助該店評估客戶的信貸等級。於二零二一年第三季度，本集團將通過與不同類型的業務部門合作發掘更多商機。

管理層預期，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的影響將會於二零二一年持續，而管理層預計未來將非常艱難。管理層已檢討有關關閉分支機構及裁減表現欠佳員工來降低成本的計劃。

另一方面，由於難以自現有資金來源獲得融資，本集團正積極尋求其他資金來源，包括（但不限於）銀行、資產管理公司、信託及小額貸款公司。

### **鞋服業務**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正裝及休閒男士、女士及兒童鞋服。自二零零九年經過多年之經營，本集團已建立多元化全球客戶組合，主要包括國際批發商及零售商（為正裝及休閒鞋履品牌擁有人及／或被許可人）。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進一步拓展其客戶組合至包括中國的品牌批發商及零售商。由於服裝業務在中國擁有龐大的潛在市場，本集團亦已於二零二零年把握延伸至服裝業務的機會。

管理層相信，鞋服業務正在復甦，並將繼續進一步尋求海外及中國市場的發展機會。

## 財務回顧

### 收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9,9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54,000,000港元減少81.7%。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分部收益明細：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鞋履貿易	<u>2,693</u>	<u>27.3</u>	<u>34,096</u>	<u>63.2</u>
服裝貿易				
女士服裝	<u>2,884</u>	<u>29.2</u>	<u>-</u>	<u>-</u>
外科口罩	<u>327</u>	<u>3.3</u>	<u>-</u>	<u>-</u>
	<u>3,211</u>	<u>32.5</u>	<u>-</u>	<u>-</u>
提供貸款中介服務				
貸款前中介服務	<u>1,323</u>	<u>13.4</u>	<u>9,873</u>	<u>18.3</u>
貸款後中介服務	<u>1,535</u>	<u>15.5</u>	<u>10,008</u>	<u>18.5</u>
	<u>2,858</u>	<u>28.9</u>	<u>19,881</u>	<u>36.8</u>
提供信貸評估服務	<u>1,117</u>	<u>11.3</u>	<u>-</u>	<u>-</u>
合計	<u><u>9,879</u></u>	<u><u>100.0</u></u>	<u><u>53,977</u></u>	<u><u>100.0</u></u>

### 鞋服業務

鞋服業務分部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34,100,000港元減少約82.7%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5,9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在籠罩全球經濟的各種不確定因素之中及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影響面向海外客戶的銷售額減少所致。

### 貸款中介及信貸評估業務

貸款中介分部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19,900,000港元減少約80.0%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4,000,000港元。收益大幅下降主要由於期內新型冠狀病毒肺炎之影響所致。

## **購買及更換存貨**

本集團購買及更換存貨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24,700,000港元減少約77.8%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5,500,000港元。採購成本與銷售額比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為92.9%，而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為72.4%。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6,0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600,000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因爆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導致業務活動減少所致，主要歸因於提供與貸款中介業務有關的諮詢服務的諮詢收入減少。

##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其他收益（淨額）約為3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其他收益（淨額）約為1,2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終止確認若干使用權資產之收益減少所致。

## **僱員福利開支**

僱員福利開支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35,9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11,9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期內實施成本削減及重組計劃所致。

##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11,6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6,6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導致業務活動減少以及實施成本削減及重組計劃所致。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300,000港元減少約78.9%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70,000港元。期內融資成本指租賃負債之利息。

## 所得稅抵免

所得稅抵免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1,5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2,200,000港元，這主要指期內確認遞延稅項抵免。

## 本期間虧損

由於上文所述，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虧損約為11,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虧損約為9,7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鞋服業務分部的除稅前虧損約為3,8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除稅前溢利約為9,2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的影響導致鞋服業務惡化。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貸款中介及信貸評估服務分部的除稅前虧損約為6,8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除稅前虧損約為13,8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一年進一步實行成本削減及重組計劃所致。

## 與STAY FRESH FOOTWEAR INC. 的諒解備忘錄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與Li Kwok Ming先生及Dai Alex先生（統稱為「賣方」，連同本公司統稱「訂約方」）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本集團潛在收購Stay Fresh Footwear Inc.（「目標公司」）約67%的權益。目標公司的主要業務為主要於加拿大專門從事高級及收藏級運動鞋、街頭服飾及配飾，於鞋履行業享有良好聲譽並協助本集團有利地開拓海外市場。

於本公告日期，訂約方之間尚未訂立正式協議。本公司將適時就與Stay Fresh Footwear Inc. 訂立之諒解備忘錄刊發進一步公告。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A) 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或相關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 權益之概約 百分比
		普通股	購股權	合計	
倪志興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股 普通股	-	200,000	0.04%

### (B) 於相聯法團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之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所持各類別 股份數目	於相聯法團各 類別股份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董駿先生 （「董先生」）	Jimu Holdings Limited （前稱為Pintec Holdings Limited） （「Jimu Holdings」） （附註1）	全權信託創辦人	21,524,698股 （普通股）	29.90%
聞俊銘先生 （「聞先生」）	Jimu Holdings（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2,210,630股 （C系列優先股）	5.17%
聞先生	Jimu Holdings（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	235,000股 （普通股）	0.33%



附註：

1. 董先生為全權信託創辦人。董先生被視為於全權信託擁有權益的Jimu Holdings 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等2,210,630股C系列優先股由Delight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持有。聞先生實益擁有Delight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已發行股本100%權益。
3. 該等235,000股普通股由Delight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持有。聞先生實益擁有Delight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已發行股本100%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債權證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就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實體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 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或 相關股份 數目	於本公司 權益之概 約百分比
Jimu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350,400,000	69.86%
Huawen Industry Group Limited (前稱Jimu Times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	350,400,000	69.86%
Jimu Holdings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	350,400,000	69.86%

附註： Jimu Group Holdings Limited為持有本公司69.86%股權之註冊擁有人。Jimu Group Holdings Limited由Huawen Industry Group Limited擁有85%權益，而Huawen Industry Group Limited由Jimu Holdings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Jimu Holdings及Huawen Industry Group Limited被視作於350,4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董事會獲Jimu Group Holdings Limited（「賣方」，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知會，其已與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已同意盡力促使投資者（「承配人」）按每股0.157港元的價格購買最多350,400,000股由賣方持有的本公司現有股份（「配售股份」）。配售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完成。上文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一年七月八日、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五日、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三日、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起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乃為使本公司可向合資格人士（即，其中包括，任何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任何執行、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顧問、諮詢人）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之獎勵或回報。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而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相關之操守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作為董事進行有關本公司股份的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回顧期間內，彼等已遵守規定交易標準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 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的任何業務，亦概不知悉任何該等人士與或可能與本集團具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外聘核數師的任命及罷免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就財務報告作出重要意見；及監督本公司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林偉雄先生（主席）、達振標先生及倪志興先生。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季度業績未經審核。本公告內財務資料的披露符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項下的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審閱期間後事項

於報告日期後發生之重大事件詳情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承董事會命  
積木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董駿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董駿先生、黃澤雄先生及陳祖澤先生以及商光祖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聞俊銘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倪志興先生、達振標先生及林偉雄先生。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至少保留七日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頁內，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jimugroup.hk>登載及保留。